第三章、日本藝術教育學制的描述

第一節、日本的地理、歷史、社會、教育、經濟、文化等相 關背景

一、 日本的地理、歷史、社會、教育、經濟、文化

日本的地理位置是在東經 123°至 154°、北緯 20°至 46°的太平洋上,由北海 道、本州、四國、九州四個大島與附近的許多小島組成的,總面積約 38 萬平方 公里。屬海洋季風氣候區,四季變化鮮明,帶來觀光旅遊業的發達,但是,國 土的部分位於環太平洋造山帶,火山多、地震也多。日本人的主食是米飯,副 食是海鮮、青菜,近年,國際化進行的相當積極,飲食習慣也深受影響而多樣 化,在世界工業先進國中,日本的糧食自給率相當低,從 1995 年起,連米也必 須進口。

日本的歷史劃分繩文(約紀元前10000年~紀元前301年)、彌生(約元前 300年~紀元219年)、大和、飛鳥、奈良、平安(794年~1191年)、鎌倉(1192 年~1333年)、室町(1338年~1573年包括南北朝、戰國時期)、安土桃山(1573 年~1603年)、江戶(1603年~1867年)、明治(1868年~1912年)、大正(1912 年~1926年)、昭和(1926年~1988年)、平成(1988年~)諸時代。在繩文、彌 生時期是分散的小國,大和時代則由大和朝廷統一國土,飛鳥時代實行了「大 化革新」,也就是所謂的「唐化運動」,中期並出現「天皇」制度,一直到平安 時代初期,政治以「天皇」爲中心。之後,長期由勢力強大的貴族、大將軍把 政,進入明治時代,「大正奉還」給天皇,並實行了「明治維新」的「歐化運動」, 積極模仿西洋的科技與政治、經濟、教育等制度,推行「富國強兵」政策,經 過大正、昭和的擴張國力,走上軍國主義陣線,帶來戰敗的破局。戰後,美國 佔領期間,由美國協助積極導入民主主義制度並實行至今。

日本的文化、從古代就受到中國、朝鮮的影響深遠,在日本的民間,至今仍存在著許多與我國相同的名俗節慶。但是,自明治維新之後,則西化的速度 非常快,因此,今日的日本文化所呈現的特徵就是混合文化。也就是說,雖然 日本文化被承認爲世界文化的一支,但是,從不同的觀點來看,不可否認的是 日本文化也是屬於漢字文化圈、米食文化圈、佛教文化圈、儒教文化圈。

日本的人口約一億二千三百萬,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 329人,都市的住宅

109

以面積小、價錢貴、距離市中心遠而聞名。

在亞洲諸國中,日本的科學技術非常先進,與電腦、IC 相關的高度精密機 械、產品的輸出,占其貿易的大宗,但是,由於人事費用高,近年,產業外移 的現象顯著,產業的空洞化也成爲日本經濟的一大隱憂。近年,日本一直無法 跳出惡化的經濟問題所帶來的成年人失業率超高、年輕人就業率超低、商店街 沒落、公司倒閉、成年人自殺率超高等社會問題。再加上警察機關、學校教育、 也出現諸多弊病,而「少子化」、「高齡化」所產生的不良影響又非常嚴重。

二十世紀末的今日,各領域的總檢討與新發展方針的確立,是現在的日本 社會共同在進行的重要工作。

二、 日本的教育

日本的學前教育分爲兩種系統,其一是屬於文部省(教育部)管轄的,稱 爲「幼稚園」,再者是屬於厚生省管轄的,稱爲「保育園」。公立幼稚園的入園 年齡規定是滿四歲,上下園時間通常是從上午九時到下午二時。而保育園的入 園條件比幼稚園來得嚴,必須要符合父母雙方都在工作,無暇照顧孩子的條件。 人園年齡規定比較多樣化,有的從零歲就可開始保育,每天的保育時間比幼稚 園長, 親各保育的實際狀況而有不同。

日本的小學稱為「小學校」,修業年限是六年。中學稱為「中學校」,修業年限是三年。高中稱為「高等學校」,修業年限是三年。專科學校包括「專門學校」、「高等專門學校」、「短期大學」,體系非常多樣,「專門學校」修業年限有一年制、二年制,「高等專門學校」是五年、「短期大學」是二年或三年。大學則與台灣相同,研究所稱為「大學院」包括碩士課程與博士課程,修業年限一般是碩士課程或博士前期課程二年,博士後期課程三年,但也有五年一貫制的博士課程,因此,各大學院有不同的規定。

日本的義務教育和台灣一樣是九年,包括小學的六年與中學的三年。小學到中學體制比較單一,從高中起則開始多樣化。

日本高級中學的種類大致分爲普通高中、專業高中、綜合高中(設有普通 科與專業科)、新綜合高校(打破原有的普通、專業之分,學生在選課與學習上 可做多樣的選擇)四類。其招生的方式以縣、指定市各自舉行入學考試,大部 份的地方,不分公、私立,入學大致採各學校獨立招生,並且公立高中的入試 在同一天舉行(亦有少數例外),因此,有意升學高中者每人只能報考一個公立 高中,私立則無此限制。大多數的學生都同時報考公立與私立,萬一公立沒考 上時,還有私立學校可以上。入試方式包括一般入試與推薦入試。學習採用學 分制度,依學校的種類,各有不同的規定。修業年限為三年。

大學的人試也是採獨立招生,但考試日期不同,考試科目各學校有獨自的 規定,學生可做多樣的選擇,入試的方式也分一般入試與推薦入試。大學的種 類多樣,近年更有「大學院大學」(只有碩士、博士課程,無大學部課程的大學) 的設立。近年更有北陸先端科學技術大學院大學、奈良先端科學技術大學院大 學、政治研究大學院大學、總合研究大學院大學等「大學院大學」。

(一)修業年限標準是四年,也採學分制度,至於必須修得多少學分才能 畢業,則視各大學的實際狀況,規定各有不同。依教育法規定高等專門學校以 上各級學校的在學年限與畢業應修得的學分數如下表:

學校類別	在學年限	畢業應修得學分數		
高等專業學校	5 年以上	167 學分以上(一般科目 75 學分以上、專門科門 82 學分以上)		
二年制短期大學	2年以上	62 學分以上		
三年制短期大學	3年以上	92 學分以上		
大學	4年以上	124 學分以上		
碩士課程	2年以上	30 學分以上		
博士課程	5年以上(前期2年、 後期3年)	30 學分以上		

表 3-1 高等專門學校以上各級學校的在學年限與畢業應修得的學分數表

(三)但是,實際上各學校的規定略有不同。日本的教育法規定小學班級人數40人、國中班級人數40人、高中班級人數40人高等專門學校(5年制專科學校)班級人數40人,但是,各地方略有不同,例如,東京都的高中班級人數則是以45人為基準。根據東京都教育行政者的說法,此小•中•高班級人數的規定暫時不會改變,但是,有一具體的變革,就是以「具有各種專門能力的教師組成協同教學」的形式,增加各學校的教師定額。因此,教師的人數就業率將會增加。

教師人數的比率視各學校的班級數略有不同,小學 12-15 班是 1.21 人、16-18 班是 1.21 人、國中 12-14 班是 1.57 人、18-20 班是 1.557 人、高中 1-6 班是 2.5 人、7-15 班是 2.人、16-24 班是 1.667 人。

學校類別	學生定員及教師人數比例規定		
高等專門學校	 (1)1班:10人、2班:12人、3班:14人、以上每增加一班教師增加4名。 (1)1班:10人、2班:12人、3班:14人、以上每增加一班教師增加4名。 		
	(2)專門科目之專任教授、副教授的人數是一般科目與專門科目之專任教師總人數的 50%以上。		
短期大學(美術)	 (1) 學生 50 人設置 1 專攻分野:5 人、設置 2 專攻分野 以上:1 專攻分野配置 3 人。 (2) 教授人數是前述教師人數的 30%以上。 (3) 學生總人數 150 人:專任教師人數 3 人、250 人:4 人、400 人:5 人、600 人:6 人。 		
大學	 (1) 單一研究科系編制(單科大學)學生人數 200-400 人: 10 名。 (2) 2 個以上研究科系編制,一研究科系的學生人數 160-240 人:6 名。 (3) 教授人數是前述教師人數的 50%以上。 (4) 學生人數未滿前述定員時可聘用 20%兼任教師。 		
碩士、博士課程	參照大學基準		

表 3-2 高等專門學校以上學校的教師人數比例如下表:

表 3-3 各級學校的校種、校數、在籍學生人數的統計資料表(1999年 12月7

日的資料):

學校	總校數	國立・公立	私立	學生數
幼稚園	14,527	6,030	8,497	1,778,298
小學	24,188	24,017	171	7,500,315
國民中學	11,220	10,551	669	4,243,763
高級中學	5,481	4,165	1,316	4,212,277
高等專門學校	62	54./5	3	56,436 (10,587)
短期大學	585	23/59	503	377,853 (339,742)
大學	622	99/66	457	2,701,104 (959,490)

() 內爲女學生的人數

三、 日本的新教育動向

日本現行的學校教育目標可歸納為培養兒童、青少年具有豐富的內涵與自 我教育力,充實與重視學科的基礎、基本內容,及兒童、青少年個性的伸展, 尊重文化與傳統,推展國際理解教育等。日本的小學・中學・高中的新動向是 隨著行政的地方分權化,而學校的自主性也見顯著。整體來說,「柔軟化」、「精 簡化」、「開放化」三個特徵是日本二十一世紀的學校新形象。「柔軟化」的具體 內容包括「修正現行義務教育的規則」,例如對於拒絕上學的學生,准許其在宅 學習。落實「中學,高中課程一貫性」、打破現有按學區入學規定的「學校選擇 的彈性化」。「精簡化」的具體內容包括改善肥大化的學校教育,將學校教育規 劃入終身學習的一環的「學校中心角色的轉移」、「學校週五日制的實施」(目前 每月偶數週實施五日制度,從2002年起則全面實施)、「學校自行開發適合各學 校實際情況的教育課程」。「開放化」的具體內容包括「學校自注性的確立」、學 校設施、機能、經營、教育課程均本著對內、對外開放的方針,與家庭、社區 密切提攜的「開放的學校」、針對校園暴力、拒絕上學的學生、保健室症候群的 增加,則在學校內設立心理輔導室,配屬心理諮商專門人員,並與家庭、社區 共商對策共同克服這些教育問題。

日本小學、中學的新「學習指導要領」(相當於我國的課程標準)已於 1998 年(平成 10 年) 12 月公佈,將於 2002 年 4 月開始實施。高中的新「學習指導 要領」也於 1999 年(平成 11 年) 3 月公佈,從 2003 年 4 月開始實施。小學、 中學、高中的新課程,有一個共同的變革,就是「綜合學習的時間」的導人。 這是以「國際理解」、「資訊」、「環境」、「福祉」、「健康」五大課題爲中心,活 用地方的資源與人材,並統合各教科的一個自主合科學習活動。由學生自己設 定具有「地域性」(與自己生活空間關係密切的、地方性的、鄉土性的)的研究 課題、自己訂定計劃並實行之。基本上採個人、分組或以班級爲單位進行研究。

因此,各教科如何「統合化」進行教學是當前日本學校教育的熱門課題。 在學校的藝術教育領域,除了音樂比較保有傳統與鄉土的要素之外,美術、戲 劇、舞蹈均非常西化,造成學生對本國文化非常生疏的現象,這種現象在近年 也成爲學校藝術教育檢討的一個課題。正好新學習指導要領打出了「綜合學習 的時間」,雖然尙未正式實施,但是,目前就有不少擁有地方藝術、文化資源的 縣市,例如京都、奈良等具有古都文化背景、風土特色的地方學校,已開始進 行各種充滿鄉土味、傳統味與藝術性的「綜合學習」。

除了上述之外,加強道德教育、充實義工教育、推行環境教育、培養豐富 的科學素養、充實學校圖書館設備、國旗國家的指導、高級中學入學選拔方式 的改善、職業教育的活性化、獨立生活的指導、重視個別需要的特殊教育等均 列入教育改革的課題。

113